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升讀二技辦法說明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學生完成五專課程後，欲繼續修讀本系二技部，須通過升讀資格後進行甄審申請，經甄審通過後才得以就讀。

(一) 升讀資格：

- 1、修滿本系五年制專科部所需學分。
- 2、取得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一張以上或參與五次以上國內外設計競賽並取得證明者。

(二) 甄選機制：

甄選項目為書面審查（占 60%）及口試（占 40%），書審評分標準如下。

書審評分標準（100%）：

項次	比例	說明	計算方式（單項滿分為 100）
設計專業 書審文件	80%	個人簡歷、自傳、作品集及有利佐證設計專業能力之文件。	依內容呈現之設計專業度與豐富度評分。
英語能力	20%	全民英檢初級複試或新制多益英語測驗 225 分以上或同等級證照。	(1) 全民英檢通過： 中級複試（含）以上：以 100 分計 中級初試：以 90 分計 初級複試（含）以上：以 80 分計 (2) 多益英文測驗（新制）分數 Y： $Y \geq 550$ 分：以 100 分計 $387 \leq Y < 550$ ：以 90 分計 $225 \leq Y < 387$ ：以 80 分計 其他同等級證照依本校語言中心對照表比照給分。

(三) 招生名額以當年公告為主。

(四) 總分應達 70 分以上為最低錄取標準。